

# 平顶山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 11-1 号口门张村泵站、13 号口门高庄泵站代运行项目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：HNHC-ZB-2024027)

项目所在地区：河南省, 平顶山市

## 一、招标条件

本平顶山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 11-1 号口门张村泵站、13 号口门高庄泵站代运行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00 万元，招标人为平顶山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## 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**规模**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主要由总干渠主体工程、分水口门以下至城市水厂以前供水配套工程、城市水厂及管网工程三部分组成。受水区供水配套工程通过分水口门上接总干渠，下连城市水厂，担负着承上启下的输水任务。(一) 11-1 号口门张村泵站位于鲁山县辛集乡张村东北，总干渠左岸桩号 SH(3)14+350 处，口门分配流量 1.0m<sup>3</sup>/s。张村泵站设计提水流量 0.5m<sup>3</sup>/s，设计日供水量 3 万 m<sup>3</sup>。泵站系统主要由进水池、泵房、高位水池和输水管路组成，后接鲁山县水厂水池，机组采用自罐式启动方式。张村泵站为 3 级泵站，泵站总装机 440kW，装机台数 4 台，3 用 1 备，2 台工频机组，2 台变频机组。(二) 13 号口门高庄泵站位于宝丰县县城西高庄村东南，总干渠右岸桩号 SH(3)27+240.0 处，口门分配流量 1.5m<sup>3</sup>/s。高庄泵站共包括 1 号、2 号两座泵站，共用一个进水池，两泵站“背靠背”布置。泵站系统主要由进水池、泵房和输水管路组成，后接受水厂水池。

**范围**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平顶山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 11-1 号口门张村泵站、13 号口门高庄泵站代运行项目；

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平顶山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 11-1 号口门张村泵站、13 号口门高庄泵站代运行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3.1 投标人必须具备下列要求：

(1)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签订合同权利的其他组织，包括运行管理、设计、监理、咨询以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等单位；

(2) 具有类似工程项目的运行维护管理业绩（或承担过水电工程运行维护工作）；

(3) 拟派项目现场的负责人应当主持过或参与主持过类似工程项目管理（或具有水电工程运行维护经历）；

(4) 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（提供 2021、2022、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，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，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，提供相应年份的证明）；

(5) 投标人应提供近 3 年以来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情况说明。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，招标人将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。如存在行贿犯罪记录情况的，按不良行为处理；

(6) 对被列入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——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”失信被执行人的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——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和“国家税务总局——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-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的，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；市场主体被列入“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”、“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”的，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，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。资格后审不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。

3.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。；

本项目 **不允许** 联合体投标。

#### 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12 月 06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3 时 59 分

获取方式：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，潜在投标人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（<http://ggzy.pds.gov.cn>）“交易主体登录”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。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：

#### 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电子上传文件递交

#### 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

#### 七、其他

## 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平顶山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 11-1 号口门张村泵站、13 号口门高庄泵站代运行项目已批准，资金已落实，招标人为平顶山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，招标咨询服务机构为河南省河川工程监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

## 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### 2.1 项目概况

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主要由总干渠主体工程、分水口门以下至城市水厂以前供水配套工程、城市水厂及管网工程三部分组成。受水区供水配套工程通过分水口门上接总干渠，下连城市水厂，担负着承上启下的输水任务。

(一) 11-1 号口门张村泵站位于鲁山县辛集乡张村东北，总干渠左岸桩号 SH(3) 14+350 处，口门分配流量 1.0m<sup>3</sup>/s。张村泵站设计提水流量 0.5m<sup>3</sup>/s，设计日供水量 3 万 m<sup>3</sup>。泵站系统主要由进水池、泵房、高位水池和输水管路组成，后接鲁山县水厂水池，机组采用自罐式启动方式。张村泵站为 3 级泵站，泵站总装机 440kW，装机台数 4 台，3 用 1 备，2 台工频机组，2 台变频机组。

(二) 13 号口门高庄泵站位于宝丰县县城西高庄村东南，总干渠右岸桩号 SH(3) 27+240.0 处，口门分配流量 1.5m<sup>3</sup>/s。高庄泵站共包括 1 号、2 号两座泵站，共用一个进水池，两泵站“背靠背”布置。泵站系统主要由进水池、泵房和输水管路组成，后接受水厂水池。

其中 1 号泵站设计提水流量 0.6m<sup>3</sup>/s，向宝丰县宝丰水厂供水，设计日供水量 3.5 万 m<sup>3</sup>。1 号泵站为 3 级泵站，总装机 165KW，装机台数 3 台，2 用 1 备，1 台工频机组，2 台变频机组。2 号泵站设计提水流量 0.5m<sup>3</sup>/s，向石龙区水厂供水，日供水量 4 万 m<sup>3</sup>。2 号泵站为 2 级泵站，总装机 1600KW，装机台数 4 台，3 用 1 备，2 台工频机组，2 台变频机组。

本次泵站代运行项目为 11-1 号口门张村泵站和 13 号口门高庄 1 号泵站、2 号泵站代运行。

### 2.2 招标范围：

本次招标为一个标段，11-1 号口门张村泵站、13 号口门高庄泵站代运行维护管理，具体运行维护管理内容如下：

泵站厂区内所有建（构）筑物、机电、金属结构和自动化调度系统设备等的运行、巡视检查和维修保养工作。其中，运行工作主要包括 调度指令的接受与执行、设备设施值守、设备操作、巡视检查、运行数据的采集与分析、故障分析与处置、防汛抢险以及安全管理等工作。维修保养工作主要包括日常维修保养、专项维修保养和应急抢险三部分工作内容。具体内容详见“委托人要求”。

2.3 计划服务期限：一年（自运行单位工作人员实际进驻正式接管之日起计算）。

2.4 质量标准：达到委托人要求有关规定，满足实际运行和维护需要。

### 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#### 3.1 投标人必须具备下列要求：

（1）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签订合同权利的其他组织，包括运行管理、设计、监理、咨询以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等单位；

（2）具有类似工程项目的运行维护管理业绩（或承担过水电工程运行维护工作）；

（3）拟派项目现场的负责人应当主持过或参与主持过类似工程项目管理（或具有水电工程运行维护经历）；

（4）近3年财务状况良好（提供2021、2022、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，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，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，提供相应年份的证明）；

（5）投标人应提供近3年以来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情况说明。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，招标人将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。如存在行贿犯罪记录情况的，按不良行为处理；

（6）对被列入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——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”失信被执行人的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——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和“国家税务总局——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-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的，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；市场主体被列入“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”、“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”的，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。

#### 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，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。资格后审不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。

3.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。

### 4. 获取招标文件

4.1 时间：2024年12月6日至2024年12月25日，每天上午00:00至12:00，下午12:00至23:59（北京时间）；

4.2 地点：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。

4.3 方式：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，潜在投标人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（<http://ggzy.pds.gov.cn>）“交易主体登录”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。

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：

链接地址：<http://ggzy.pds.gov.cn/fwzn/11020.jhtml>

办理 CA 证书：<http://ggzy.pds.gov.cn/tzgg/10814.jhtml>

4.4 售价：0 元

5.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

5.1 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6 日 9 时 00 分（北京时间）

5.2 地点：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。

6. 开标时间及地点

6.1 时间：同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

6.2 地点：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平顶山市）》上发布。

8. 补充事宜

8.1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“不见面”开标，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，不再到开标现场，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《“不见面”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》。

8.2 各投标人可凭借 CA 数字证书，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，在系统内进行在线质疑（异议）、投诉，各招标人（代理机构）、行政监督部门可针对在线质疑（异议）、投诉进行在线答复。

8.3 该公告已同步至“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”，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”。

8.4 监督单位：平顶山市水利局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410400005452428F

联系方式：0375-2596018

9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平顶山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

地 址：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西段 270 号

联系人：张先生

联系方式：0375-8980202

招标咨询服务机构：河南省河川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平路 16 号

联系人：张先生、吴先生

电话：0371-69153806、69153902

2024 年 12 月 05 日

## 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平顶山市水利局。

## 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平顶山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

地 址：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西段 270 号

联 系 人：张先生

电 话：0375-8980202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省河川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平路 16 号

联 系 人：张先生、吴先生

电 话：0371-69153806、3902

电子邮件：hczbd1@yeah.net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\_\_\_\_\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\_\_\_\_\_（盖章）